

農民及農機指定保管人個人資料使用授權同意書

您好！本同意書是為了讓您瞭解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（以下簡稱本署）將如何蒐集、處理使用所蒐集到有關您的個人資料，為了保障您的權益，請您詳細閱讀以下各項內容：

- 一、本署為辦理「農機證照及農機用油管理資訊系統」暨農機免稅油業務作業需要，必須將本署所取得您的個人資料，在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規定下，依法處理及利用。
- 二、您所提供以下有關您的個人資料：姓名、性別、出生年月日、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、聯絡方式（包括但不限於電話號碼、電子郵件信箱或居住地址）或其他可以直接或間接識別您個人之資料，都受到本署保存維護，而且僅限於公務使用。
- 三、您可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規定，就本署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，向本署要求以下權利：(1) 請求查詢或閱覽、(2) 製給複製本、(3) 請求補充或更正、(4) 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或(5) 請求刪除。但是如果有(1) 妨害國家安全、外交及軍事機密、整體經濟利益或其他國家重大利益；(2) 妨害公務機關執行法定職務或(3) 妨害本署或第三人的重大利益等情形之一時，本署可以拒絕您的要求。
- 四、本署蒐集您個人資料之特定目的消失或期限屆滿時，除非本署有執行職務或業務的需要，或經過您本人書面同意，本署將主動或依您之請求，將您的資料予以刪除、停止處理或停止利用。
- 五、本署如果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的規定或因天災、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所造成，以致您的個人資料被竊取、洩漏、竄改或遭受其他侵害時，本署將於查明後，以電話或信函或電子郵件或網站公告等方法，從中選擇一適當方式通知您。
- 六、您瞭解本同意書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，具有您書面同意本署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的效果。

當您親自完成簽章之後，本署即視為您已經詳細閱讀並瞭解本同意書的內容，而且您本人同意遵守以上所有事項。

本人姓名：_____（簽章）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_____

同意日期： 年 月 日

此 致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